

北京城乡商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城乡商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在公司十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 7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王一谔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公司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

选举王一谔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公司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的议案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同意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成员如下：

1、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长王一谔先生、独立董事鲁桂华先生、独立董事张成福先生出任，独立董事张成福先生为主任委员；

2、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成员由独立董事李宏先生、独立董事鲁桂华先生、独立董事张成福先生出任，独立董事鲁桂华先生为主任委员；

3、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王一谔先生、独立董事李宏先生、独立董事张成福先生出任，独立董事李宏先生为主任委员；

4、公司董事会设立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王一谔先生、独立董事李宏先生、独立董事鲁桂华先生出任，独立董事李宏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公司关于对管理层实行目标责任管理的议案

授权董事长对公司管理层等下属实行目标责任管理,按完成任务情况及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有关条款实行经济奖惩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城乡商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日